

# 关于上海谷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3月28日裁定受理上海谷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2024年4月2日指定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谷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管理人（联系人：饶舜禹；联系电话：18817837816；联系地址：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上海白玉兰广场23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4年4月19日